

#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

---

## 襄阳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 2024 年“双师型”教师 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院（部）、机关各处室、各附属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22〕2号）和《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双师型”教师认定及管理办法（试行）》（襄职院人〔2023〕7号）文件精神，为做好我校“双师型”教师申报认定工作，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现就 2024 年“双师型”教师认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认定范围

1. 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还未认定为“双师型”教师的学校专、兼职教师，申请认定等级为初级、中级、高级三个级别。
2. 已经认定为初级、中级“双师型”教师，符合上一级认定条件的，可以申请认定上一级“双师型”教师。

### 二、认定时间和程序

（一）个人申报。6月18日前教师填写《襄阳职业技术学院“双师型”教师认定申请表》（附件1）及相关支撑材料，提交给所在院（部）。

（二）院（部）初审。6月20日前各院（部）初审申报认定教师的相关材料，并由负责人签署推荐意见，提交给学校人事处。

（三）职能部门审核。6月25日前由人事处会同教务处、质量管理办公室与产学研工作处等相关职能部门对申报人员材料进行复核，形成拟认定意见。

（四）学校审议。学校组织专家委员会评审，认定意见报校长办公会审定。

（五）公示及发文。审定结果在全校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开展“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是加强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对促进学校内涵发展，提升办学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各院（部）要高度重视“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精心组织申报，有序开展认定工作。

（二）规范程序，严明纪律。申报认定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对于师德不符合条件的实行“一票否决”。申报人员对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

责，对于使用假材料、假证明申报的个人，学校将依纪依规严肃处理。

- 附件：1. “双师型”教师认定申请表  
2. “双师型”教师认定申请汇总表  
(提供下载)

